

# 高雄市97年少年兒童犯罪分析

編製機關：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中華民國 98 年 9 月

# 目錄

## 頁次

壹、前言	2
貳、現況研析	
一、少年兒童嫌疑犯分析	
(一) 刑案別	2
(二) 行業別	3
(三) 教育程度別	5
(四) 年齡別	6
二、個案輔導分析	7
參、各縣市受(處)理刑事案件少年犯比較	11
肆、結論與建議	12
伍、參考資料	13

## 壹、前言

近年來在諸多犯罪型態中，少年犯罪在犯罪手段及罪質上之惡化，令人憂心，身為執法者一方面不忍國家未來新生代如此自暴自棄，淪落犯罪深淵，另一方面擔心少年智慮未趨成熟，如不予及時防治，恐在未來造成社會治安更大隱憂，從事少年犯罪研究者皆知，今日之少年犯，很可能成為明日之成年犯，因此探討少年犯罪並謀求犯罪防治之道，乃更形殷切。

少年犯罪行為或許是其面對社會快速變遷時，身心發展適應不良所導致的結果，然而正因其身心未臻成熟，可塑性最高，更需家庭、學校、社會的教導與關愛，使能改變行為，預防犯罪發生於未然。為避免少年過早進入司法體系，執法者防制少年犯罪對策已從過去刑罰取向，轉變為導正、關懷、輔導等保護處遇，以疏導代替禁止，共同引導少年在徬徨的人生旅程中走向正途。

本文所界定少年及兒童年齡層之區別，係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法和少年事件處理法條文所定義，所稱兒童及少年，指未滿十八歲之人；所稱兒童，指未滿十二歲之人；所稱少年，指十二歲以上未滿十八歲之人。現就 97 年有關兒童少年犯罪依刑案別並交叉分析依行業、教育程度、年齡及行為偏差個案輔導等為探討範圍。

## 貳、現況研析

### 一、少年兒童嫌疑犯分析

#### (一) 依刑案別

高雄市 97 年少年兒童犯罪嫌疑犯人數共計 1,231 人，較 96 年 1,002 人增加 229 人 (+22.85%)，以妨害風化 348 人居首位，占總人數 28.27%，其次為竊盜 277 人，占總人數 22.50%，違反兒少性交易 154 人第 3，占總人數 12.51%；其中妨害風化及違反兒少性交易即高達 40.78%，尤以妨害風化案 348 人（佔 28.27%）增加最多，較去年同期 96 人（佔 9.58%），增加 252 人（+262.50%），係因 97 年辦理網路色情專案查察，青少年自拍本身性器官利用電腦網路散播，觸犯刑法第 235 條妨害風化

罪。究其原因由於青少年法律知識不足，容易誤觸法網，適值青春期的青少年對於自己身體的特徵產生好奇且抱著好玩的心理，加之道德觀念薄弱等特性，加上現行資訊發達相關犯罪知識傳遞相當快速等因素，使得妨害風化案件增加最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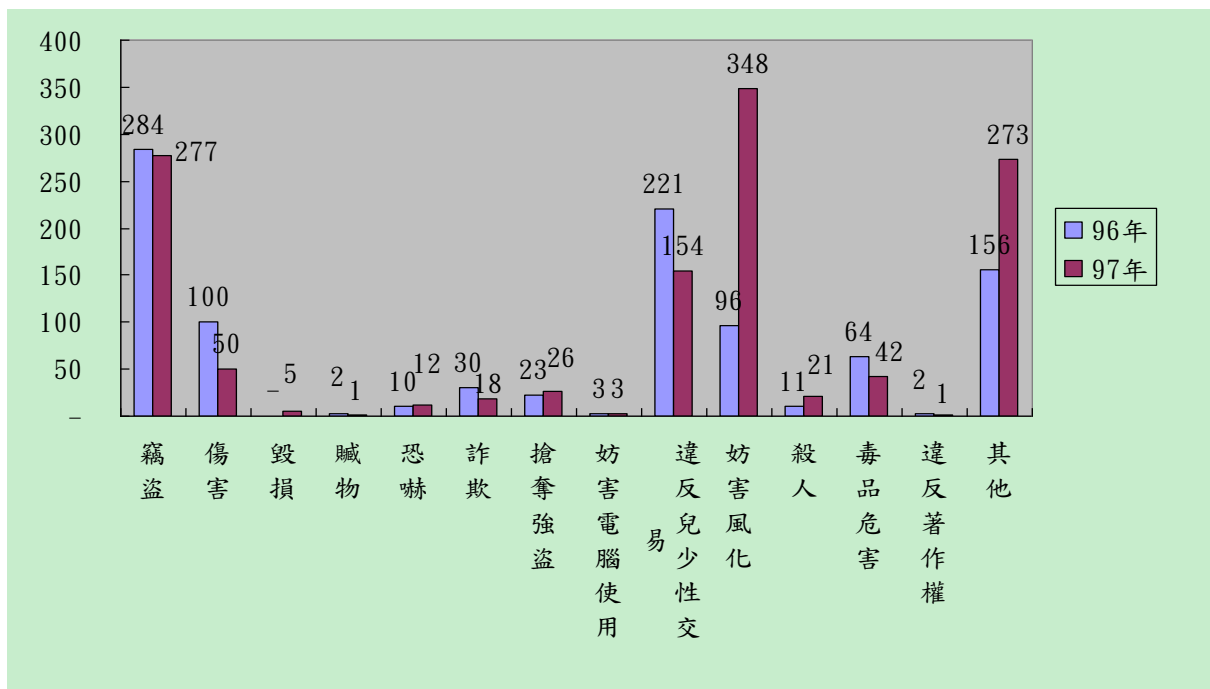
由於兒童及青少年對性的無知與好奇使然，導致網路色情廣告瀰漫引誘而深陷泥沼中，各學校應加強正確性教育觀念，並與警政機關結合加強法治教育宣導，給予適當引導、避免少年兒童因行為偏差誤入歧途（詳如表 1 及圖 1）。

表1、高雄市少年兒童嫌疑犯人數—按刑案別

年別	合計	竊盜	傷害	毀損	贓物	恐嚇	詐欺	搶奪強盜	妨害電腦使用	違反兒少性交易	妨害風化	殺人	毒品危害	違反著作權	其他
96年	1,002	284	100	-	2	10	30	23	3	221	96	11	64	2	156
97年	1,231	277	50	5	1	12	18	26	3	154	348	21	42	1	273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圖 1、刑案別高雄市少年兒童嫌疑犯人數—97 年與 96 年比較



## (二) 依行業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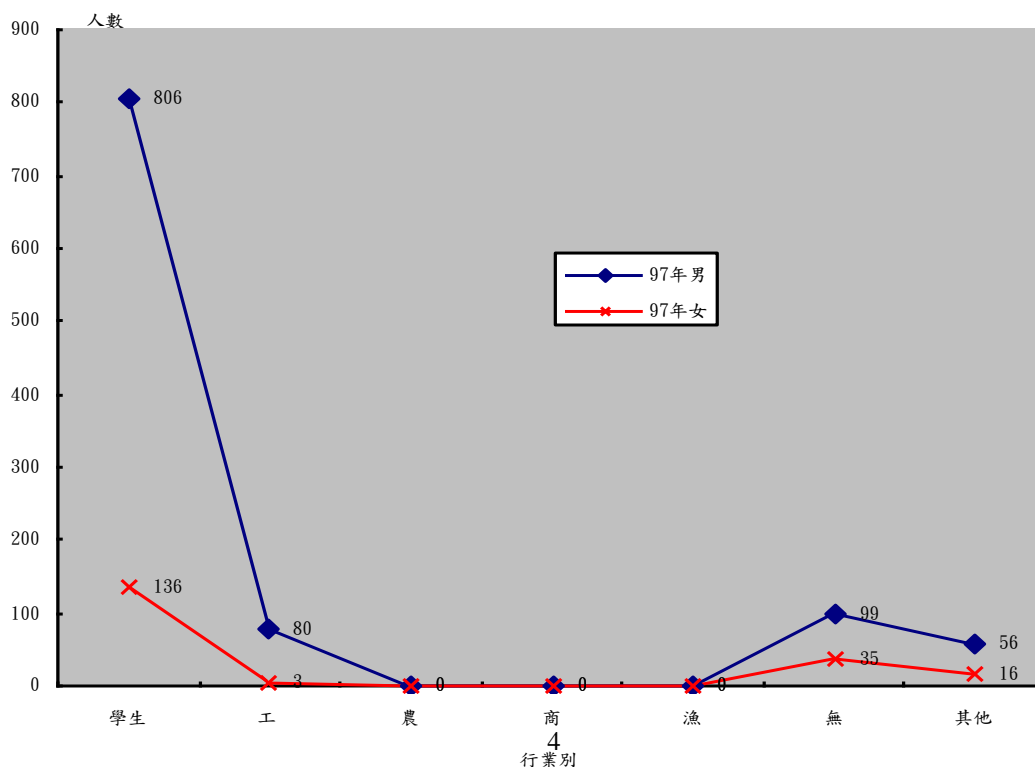
少年兒童因屬就學階段，近來更有犯罪集團人員真入學假讀書，進入學校吸收學生教唆犯罪，故行業別中以學生 942 人居多，占犯罪總人數 76.52%，較 96 年增加 213 人；無業人數 134 人占 10.89%居第二位，較 96 年減少 6 人。學生並非人人對讀書均有興趣，當他們想走入就業路線時，學校及勞動就業機構應予協助輔導就業，避免造成這群學生因無業而遊走社會邊緣，造成另一種犯罪族群（詳如表 2 及圖 2）。

表 2、高雄市少年兒童嫌疑犯人數—按行業別

年別	合計		學生		工		農		商		漁		無		其他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96年	840	162	622	107	93	15	-	-	-	-	-	-	107	33	18	7
97年	1,041	190	806	136	80	3	-	-	-	-	-	-	99	35	56	16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圖 2、97 年行業別高雄市少年兒童嫌疑犯人數



### (三) 依教育程度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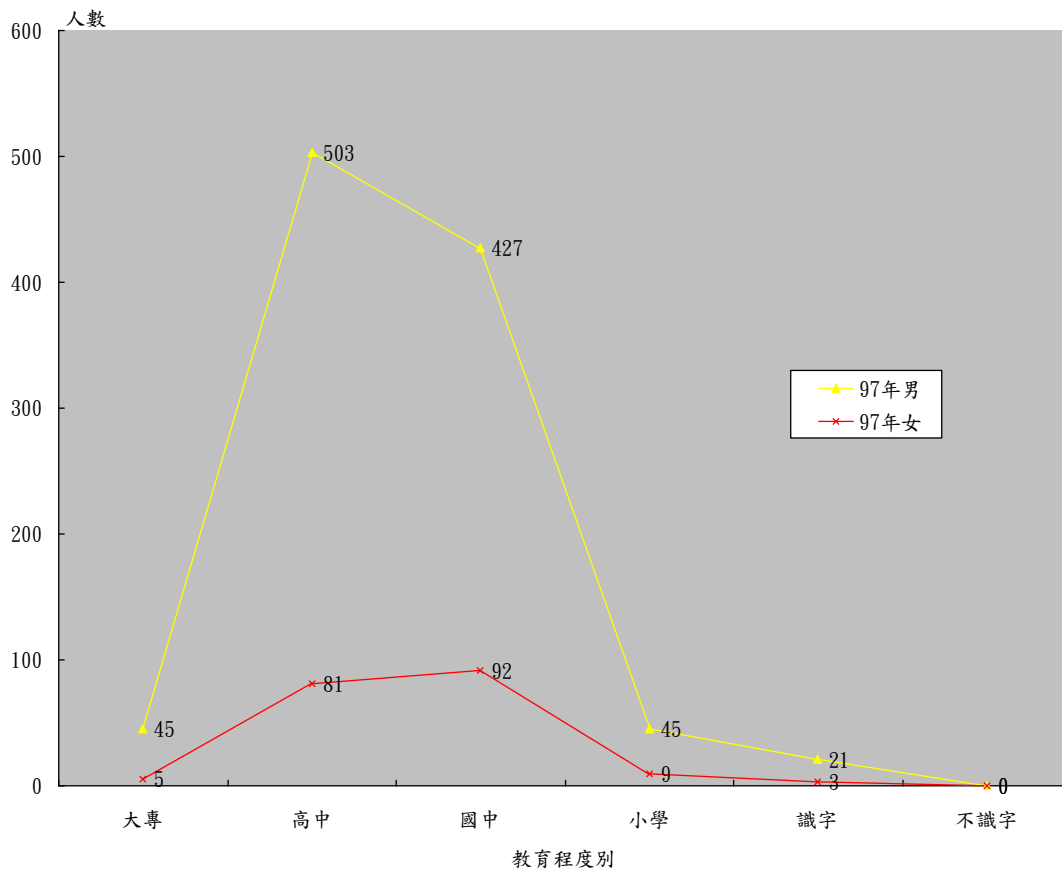
高雄市 97 年度少年兒童嫌疑犯教育程度分類，最顯著特徵是男生人數 1,041 人遠高於女生人數 190 人，以高中程度 584 人居第一位，其中男生 503 人占 86.13%，其次為國中程度 519 人，男生 427 人占 82.27%；國高中二者合計 1,103 人占總嫌疑犯人數 89.60%，較 96 年 929 人增加 174 人 (+18.73%)，此階段學生容易受同儕影響，個性衝動但重義氣，以暴力解決事情是最快速方法又被視為英雄，從此走向危險的行為偏差。小學程度 54 人較 96 年 30 人增加 24 人 (+80.00%)。犯罪勢力已漸漸深入小學，兒童因思想單純更容易受外界誤導引誘，父母及師長不得不更加付出關注（詳如表 3 及圖 3）。

表3、高雄市少年兒童嫌疑犯人數－教育程度別

年別	合計		大專		高中		國中		小學		識字		不識字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96年	840	162	27	9	414	81	366	68	26	4	7	-	-	-
97年	1,041	190	45	5	503	81	427	92	45	9	21	3	-	-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圖 3、97 年教育程度別高雄市少年兒童嫌疑犯人數



#### (四) 依年齡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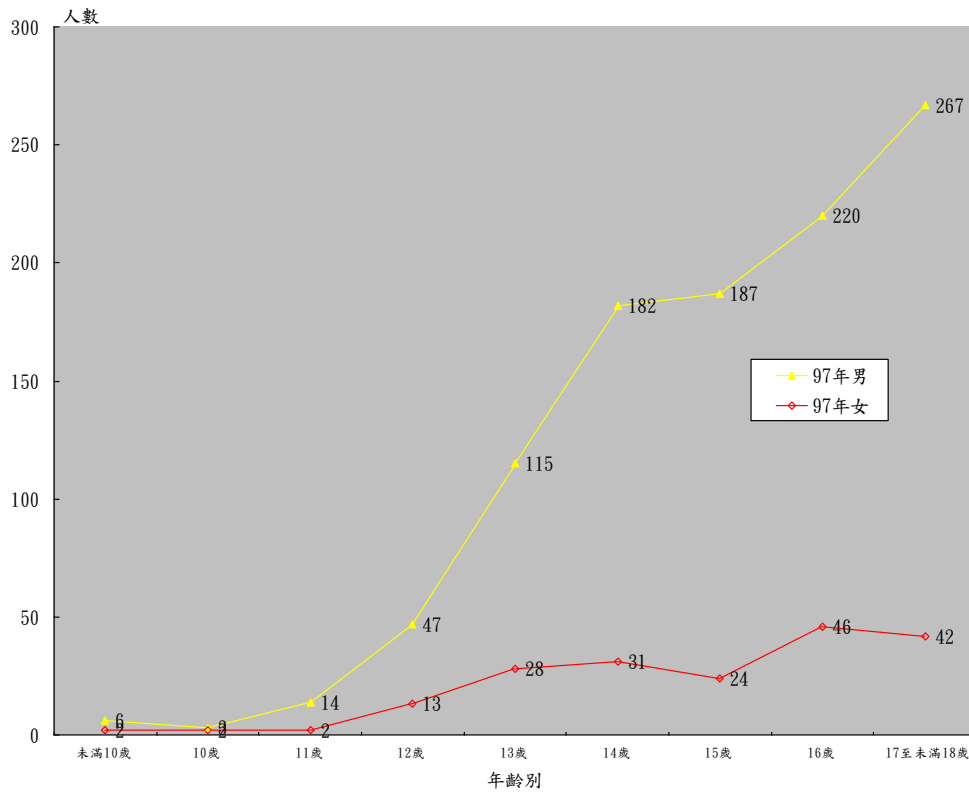
高雄市 97 年少年兒童嫌疑犯依年齡層觀察，未滿 12 歲以下兒童 29 人(男生 23 人占 79.31%)占總嫌疑犯人數 2.36%，較 96 年 20 人增加 9 人(+45.00%)，12 歲以上未滿 18 歲少年 1,202 人(男生 1,018 人, 占 84.69%)占總嫌疑犯人數 97.64%，較 96 年 982 人增加 220 人(+22.40%) (詳如表 4 及圖 4)。

表4、高雄市少年兒童嫌疑犯人數—按年齡別

年別	合計		未滿10歲		10歲		11歲		12歲		13歲		14歲		15歲		16歲		17至未滿18歲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96年	840	162	2	-	2	1	12	3	32	4	74	13	129	24	179	28	206	39	204	50
97年	1,041	190	6	2	3	2	14	2	47	13	115	28	182	31	187	24	220	46	267	42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圖 4、97 年年齡別高雄市少年兒童嫌疑犯人數



## 二、個案輔導分析

高雄市政府為加強青少年不良行為之預防，促進少年身心之健全發展，由少年輔導委員會結合有關單位從事少年偏差行為及虞犯預防工作事宜，運用專業知能結合社會資源，加強推展少年犯罪防治及輔導工作。提供少年及家長等有關心理諮詢、親職教育、親子溝通、少年法令諮詢、衛生醫療諮詢、課業及人際關係、少年交友及休閒選擇等諮詢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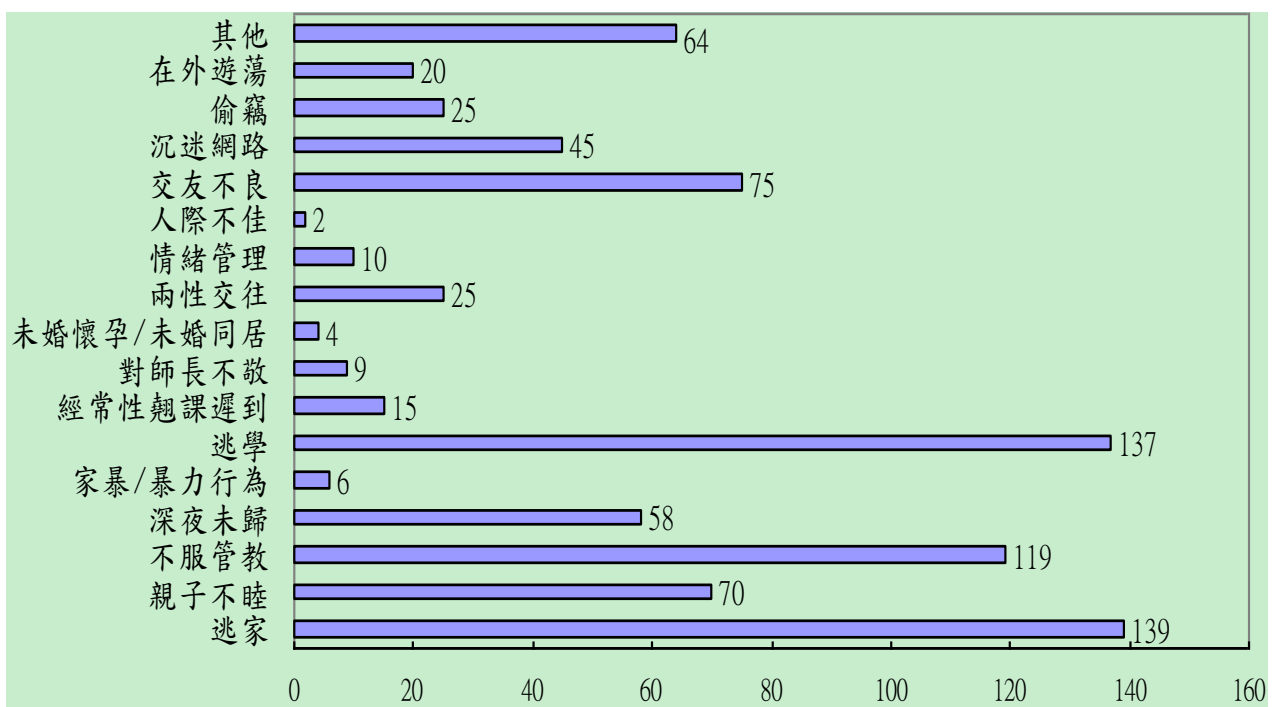


(一) 個案問題類型：

97 年高雄市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總共輔導個案問題類型 823 人次，以逃家居首，共 139 人次，其次為逃學 137 人次，不服管教 119 人次第三，交友不良 75 人次第四，親子不睦 70 人次第五，深夜未歸 58 人次第六，沉迷網路 45 人次第七，偷竊、兩性交往各 25 人次第八，在外遊蕩 20 人次第九，經常性翹課遲到 15 人次第十。其中逃家及親子不睦占個案問題類型 25.39%，逃學及經常性翹課遲到占 18.47%，不服管教占 14.46%（包括不服家長及師長管教），顯見家庭及學校對兒童青少年影響之深；教改十年希望學生未來多元化，成為有創意的新世代，但學生依舊與分數抗爭，壓力沒減輕，反因自信受挫而深陷焦慮，逃學或逃家形成解壓，網咖是避風港（詳圖 5）。

圖 5、97 年個案輔導問題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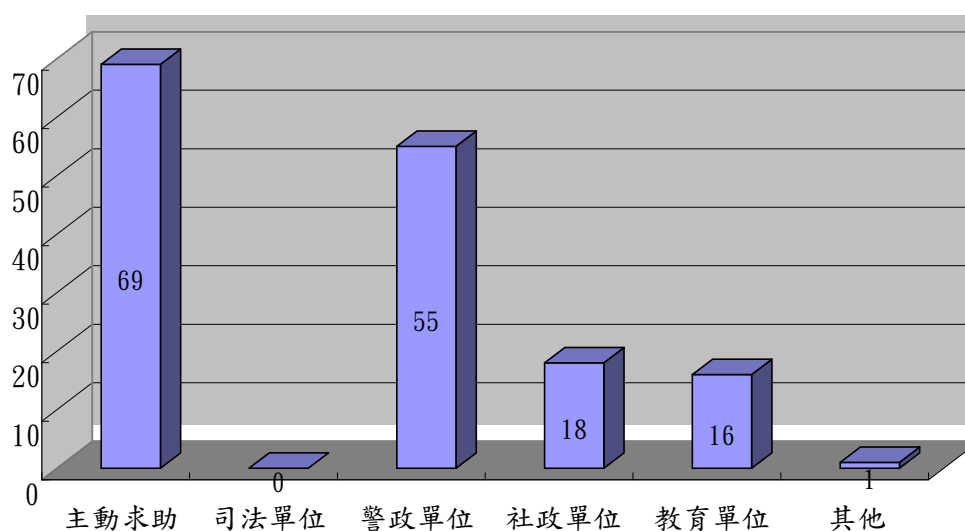
單位：人次



## (二) 個案來源：

97年高雄市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輔導個案來源共計159人，其中家長或親友主動求助69人(占43.40%)，警政單位轉介55人(占34.59%)，社政及社福單位轉介18人(占11.32%)，教育單位轉介16人(占10.06%)，其他單位1人(占0.62%)。以上可見家長親友的關心仍是輔導個案主要來源，其他透過委員會發行刊物，辦理活動等行銷宣傳轉介輔導(詳圖6)。

圖6、97年個案輔導來源 單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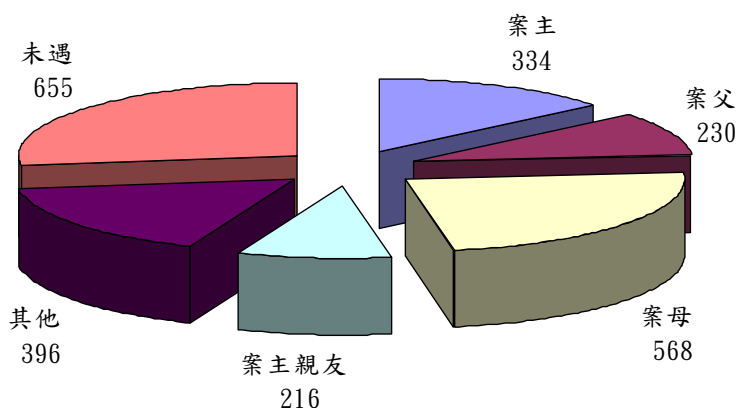


## (三) 服務對象：

97年高雄市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輔導依對象共計2,399人次，其中案主334人次(占13.92%)，案母568人次(占23.68%)，案父230人次(占9.59%)，案主親友216人次(占9.00%)，其他396人次(占16.51%，含教育、警政、社政及社福單位等)，未遇(指含電話無人接聽或忙線中、約定訪視未到等)655人次(占27.30%)。少年主要照顧者多為母親，服務過程中確實案母多了解少年狀況及與

少年互動較為頻繁，相對於父親的角色則較為薄弱，亦常使案母於管教孩子上多感無力與缺乏支持感（詳圖 7）。

圖 7、97年個案輔導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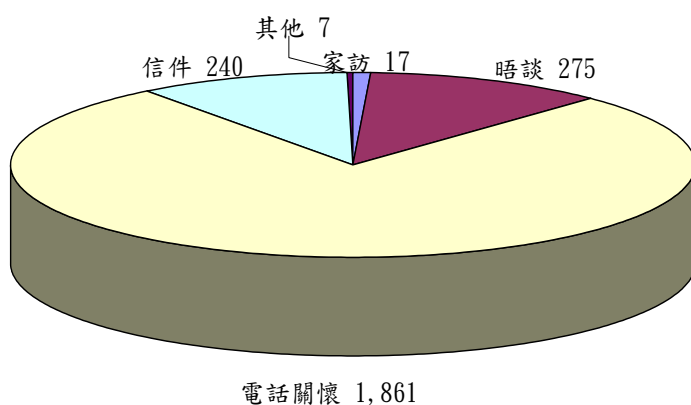


(四) 個案輔導服務方式：

由於專業輔導人力不足，個案服務方式仍以電話關懷 1,861 人次(占 77.54%) 為主，其次為晤談 275 人次 (占 11.46%)、信件 240 人次 (占 10.00%) 居第三，家訪 17 人次 (占 0.71%) 居第四、其他 7 人次 (占 0.29%) 居第五，不管何種輔導方式，適時關心伸出援手讓徘徊偏差邊緣的少年回頭，即達到輔導目的 (詳圖 8)。

圖 8、97 年個案輔導服務方式

單位：人次



### 參、各縣市受（處）理刑事案件少年犯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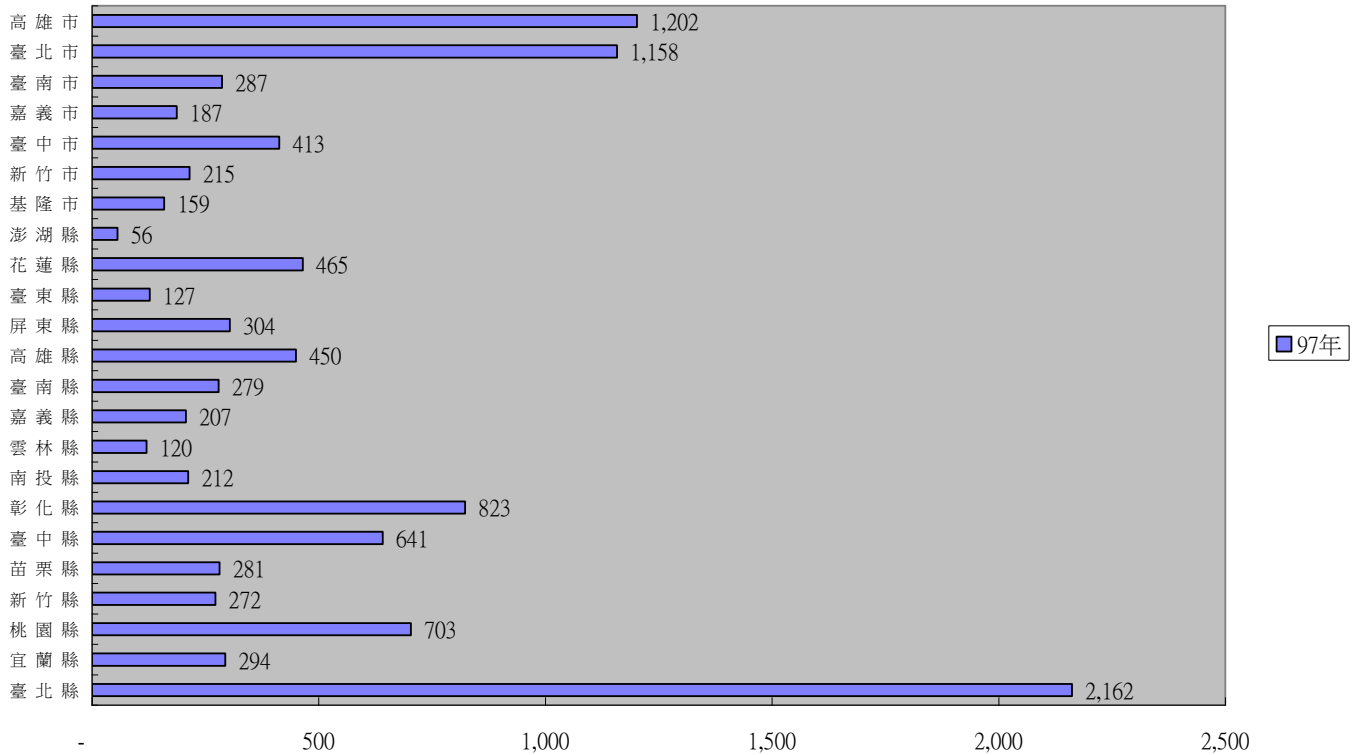
97年高雄市受理刑事案少年犯(不含兒童)1,202人占台灣地區少年嫌疑犯人數10.91%高居第二位，僅次於台北縣2,162人(占19.62%)，台北市1,158人占10.51%居第三位。97年與96年比較結果苗栗縣增加率居台灣地區23縣市最高49.47%，彰化縣34.48%第二，高雄市22.40%第三，台北市19.01%第四，台北縣15.49%第五(詳如表5及圖9)。

表5、警察機關受(處)理刑事案件少年嫌疑犯人數

縣市別	96年	97年	97年較96年增減數	增減率(%)
臺灣地區	10,610	11,017	407	3.84%
臺北縣	1,872	2,162	290	15.49%
宜蘭縣	305	294	-11	-3.61%
桃園縣	794	703	-91	-11.46%
新竹縣	284	272	-12	-4.23%
苗栗縣	188	281	93	49.47%
臺中縣	650	641	-9	-1.38%
彰化縣	612	823	211	34.48%
南投縣	242	212	-30	-12.40%
雲林縣	173	120	-53	-30.64%
嘉義縣	199	207	8	4.02%
臺南縣	261	279	18	6.90%
高雄縣	452	450	-2	-0.44%
屏東縣	328	304	-24	-7.32%
臺東縣	178	127	-51	-28.65%
花蓮縣	455	465	10	2.20%
澎湖縣	63	56	-7	-11.11%
基隆市	243	159	-84	-34.57%
新竹市	331	215	-116	-35.05%
臺中市	549	413	-136	-24.77%
嘉義市	199	187	-12	-6.03%
臺南市	277	287	10	3.61%
臺北市	973	1,158	185	19.01%
<b>高雄市</b>	<b>982</b>	<b>1,202</b>	<b>220</b>	<b>22.40%</b>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

圖 9、97 年台灣地區少年嫌疑犯人數



#### 肆、結論及建議

由以上少年兒童犯罪趨勢分析，可清楚看出家庭是影響最深之處，只因父母不願他們輸在起跑點，兒童提早進入教育競爭體系，把 PR 值這把尺規決定孩子的未來；父母應拋棄控制慾，作好孩子們的管理者與顧問取代責備與教鞭，站在孩子的立場傾聽他們的心聲，讓家庭教育從根做起紮實且穩固。少年自我控制不足，亦未能踏實築夢，容易在一時衝動下做出遺憾之事，在學校中師長的引導與關心輔導是減少行為偏差的重要一環，一旦行為偏差其背後所隱藏的問題，就必須耗費更多心理、醫學、社教等資源的付出，家庭與學校應彼此協調分工與定位，另激勵社區共同關懷少年，結合公益團體善用民間與社會資源，為防制少年兒童犯罪工作努力。因此從家庭教育、學校教育、社區教育，三方面著手以有限資源發揮最大效益。

輔導少年多元問題行為之成因除來自生活環境、交友不良等因素外，少年問題行為多根源於家庭問題，父母的管教方式與照顧型態嚴重影響少年發展與成長，家長過高的期待、調整管教方式的改變意願與少年問題行為改變之速度多有極大的落差，而家庭之氣氛與親子衝突與少年逃家逃學行為改善的可能性多有關聯，故少輔會應致力於提供家長親職教育及促進其親子良好互動、修復親子關係為主要處遇目標。另方面因專業輔導人員人力不足，以志工團協予輔助，提升志工專業輔導知能亦是未來持續努力方向之一。

高雄市與台灣地區各縣市比較：以 97 年人口數比較，12 歲-18 歲少年台北市約 23 萬 1 千人，台北縣約 37 萬 8 千人，高雄市約 14 萬 4 千人，高雄市少年嫌疑犯人數高居第二位僅次於台北縣；高雄市少年嫌疑犯增加率 22.4% 均高於台北縣市，位居第三位，顯見本市對於少年行為偏差議題檢討實為刻不容緩。

## 伍、參考資料

- 一、內政部警政署「警政統計年報」97 年版。
- 二、高雄市政府主計處「高雄市統計年報」97 年版。
- 三、高雄市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 97 年工作年報。
- 四、蔡德輝、楊士隆（2003），少年犯罪—理論與實務。台北：五南。